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２０１３年３月２６日

§１重要提示

1.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２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50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7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9,232,551.5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50016(前端)，051016(后端)	0501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3,678,096.89份	85,554,454.68份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一定范围内固定收益类与权益类资产，以及不同久期固定收益类资产的灵活配置，获取不同时期各子类资产的市场收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以自上而下分析为主，自下而上分析为辅，定性分析、定量分析等各种分析手段有效结合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在确定基金资产在固定收益类资产(债券、可转债、货币)与权益类资产(股票)之间的配置比例后，再确定不同年期债券的配置比例。 债券方面本基金对不同年期债券的配置，主要采取期限结构策略。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和变化趋势，对各类不同年期的债券进行久期配置，力争组合收益超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权益投资方面，本基金在参与股票一级市场申购时主要考虑一、二级市场溢价率、中签率和申购机会成本三个方面，选取合适的环境与个股参与。参与股票二级市场时，坚持择时参与不同股票指数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66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6594942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３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年		2011年		2010年7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285,082.89	12,291,874.85	3,984,546.54	1,944,975.42	936,919.67	944,386.80
本期利润	9,819,279.00	7,198,433.55	7,471,408.27	8,075,300.16	-213,160.69	63,299.7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01	0.0462	0.0327	0.0250	-0.0005	0.000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10%	4.62%	3.22%	2.82%	-0.60%	-0.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年末		2011年末		2010年末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12	0.0649	0.0060	0.0006	-0.0063	-0.00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1,061,995.99	91,103,059.38	234,807,861.29	361,758,540.84	311,569,769.29	458,472,102.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1	1.065	1.026	1.020	0.994	0.992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2%	0.08%	0.58%	0.04%	0.74%	0.04%
过去六个月	1.71%	0.12%	0.41%	0.06%	1.30%	0.06%
过去一年	5.10%	0.12%	3.52%	0.07%	1.58%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3%	0.21%	7.82%	0.11%	0.01%	0.10%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3%	0.09%	0.58%	0.04%	0.75%	0.05%
过去六个月	1.53%	0.12%	0.41%	0.06%	1.12%	0.06%
过去一年	4.62%	0.12%	3.52%	0.07%	1.10%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71%	0.21%	7.82%	0.11%	-1.11%	0.10%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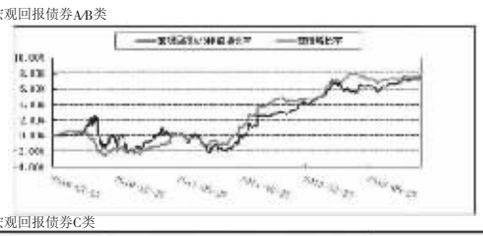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7月27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四部分“四)投资策略”、第二十七部分“五)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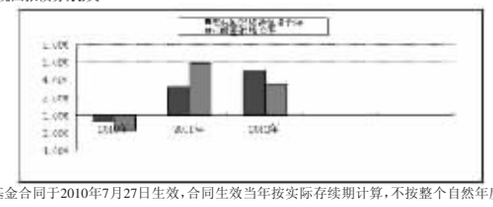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7月27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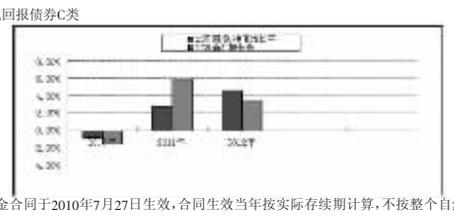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7月27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0.070	2,062,905.37	104,875.64	2,167,781.01	2011年度分红和2012年度第一次分红
合计	0.070	2,062,905.37	104,875.64	2,167,781.01	-

2、博时宏观回报债券C类：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0.020	637,520.48	31,002.03	668,522.51	2011年度分红和2012年度第一次分红
合计	0.020	637,520.48	31,002.03	668,522.51	-

§４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总部设在深圳，在北京、上海、郑州、沈阳、成都设有分公司，此外，还设有海外子公司：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瑞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上海丰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2012年12月31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三十三只开放式基金和二只封闭式基金，并且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全国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特定资产管理账户。截至2012年12月31日，博时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逾1371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579亿元人民币。博时基金公司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2012年，博时旗下共有8只基金的年度收益位居同类型基金前1/3。

开放式股票型基金中，截至2012年12月31日，博时主题行业基金的年度收益在同类型274只股票型产品中排名第16，此外，博时创业成长基金、博时卓越品牌基金、博时第三产业基金的年度收益均位于同类型274只标准股票型基金的前1/3；债券型基金中，博时信用债券基金的年度收益在同类型55只产品中排名第9；货币基金中，博时现金收益基金的年度收益在同类49只基金中排名第2；

封闭式基金中，截至2012年12月31日，博时裕隆封闭的年度收益在同类的25只基金中排名第2；

QDII基金中，截至2012年12月28日，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基金的年度收益在全部6只QDII亚太型股票基金产品中排名第1。

2、客户服务

1） 2012年全年，博时基金共举办各类渠道培训活动共计663场；“博时e视界”共举办视频直播活动27场，在线人数累计2581人次；

2） 2012年1月5日举办“2012博时基金投资策略媒体交流会”，到会50多家媒体。1月6日在中华世纪坛举办“博时基金投资论坛暨2012投资策略交流会”，到会约220名机构和零售高端客户，通过这些活动，博时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了当前市场的热点问题，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欢迎。

3、品牌获奖

1） 2012年3月26日，在《证券时报》2011年度中国基金业明星奖”中，我司共获得七项大奖：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得“2011年度十大明星基金公司奖”、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基金获得“三年持续回报股票型明星基金奖”、博时主题行业股票基金和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基金获得“2011年度股票型明星基金奖”、博时价值增长基金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基金获得“2011年度平衡混合型明星基金奖”、博时裕隆封闭获得“2011年度封闭式明星基金奖”。

2） 2012年3月28日，中证报“2012年金牛基金论坛暨第九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颁奖盛典”在京举行。博时基金荣膺六项大奖，分别是：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金牛基金管理公司”、博时裕隆封闭荣获“五年期封闭式金牛基金”、博时主题行业荣获“五年期股票型金牛基金”、博时第三产业荣获“2011年度股票型金牛基金”、博时特许价值荣获“2011年度股票型金牛基金”、博时价值增长荣获“2011年度混合型金牛基金”。

3）2012年4月20日，由上海证券报社主办的第九届中国“金基金”奖评选揭晓，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得2011年度“金基金？TOP公司奖”，博时主题行业股票基金获得2011年度“五年期金基金•股票型基金奖”，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基金获得2011年度“一年期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奖”。

4）2012年5月25日，在由21世纪经济报道主办的“2011年度赢基金奖”评选中，博时基金荣获“2011年度中国最佳基金公司”奖项。

5）6月28日，世界品牌实验室（WBL）在京发布2012年《第九届）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博时基金以61.92亿元的品牌价值位列第220名，成为入选该榜单四家基金公司中的第一名。

6）2012年12月12日，在经济观察报“2011-2012年度中国卓越金融奖”评选活动中，博时基金凭借出色的线上服务水平和便利的电子交易平台，荣获“年度卓越基金公司电子服务奖”，成为唯一获此殊荣的基金公司。

7）2012年12月14日，东方财富风云榜颁奖典礼在上海举行，博时基金荣获“2012年度最佳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奖项。

4、其他大事件

1）博时天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首募顺利结束并于2月29日正式成立。

2）上证自然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于2012年3月5日至3月30日完成了首次募集。

3）上证自然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于5月11日起在上证所上市，交易代码为510410，日常申购、赎回业务也同步开放。

4）博时于5月15日开通支付宝支付渠道，成为首家在直销网上交易中引入支付宝渠道的基金公司。

5）博时标普5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首募顺利结束并于6月14日正式成立。

6）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首募顺利结束并于8月28日正式成立。

7）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首募顺利结束并于9月7日正式成立。

8）博时安心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首募顺利结束并于12月6日正式成立。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皮敏	基金经理	2010-7-27	-	7.5	2005年至2009年在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任分析师。2009年6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基金、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基金、博时信用债纯债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上述人员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的起始时间按照从事证券行业开始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的公平交易原则、流程，按照境内及境外业务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同时，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公司对所管理组合的不同时间窗的同向交易进行了价差专项分析，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下半年债券市场出现明显调整，利率产品和信用产品收益率都有不同程度的上升。我们认为债券市场调整的主要原因是三季度以来全社会债务通过表外出现来又一轮的扩张。通过这一轮扩张之后宏观经济短期企稳，资金利率上升。 12月份以来可转债随着股票上涨出现了一波快速拉升的行情，表现较为突出。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71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078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65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067元。报告期内，本基金A/B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10%，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62%，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3.5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经济处于弱复苏的背景下，权益的表现可能更优异。而转债目前的正股处于相对估值角度，转债自身的估值水平也不高。那么随着权益市场的上升，可转债可能会还会有不错的表现，今年将重点关注这类的资产的表现。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在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收益分配原则：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为4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期末（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20%；基金的收益分配比例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计算，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为准；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三个月，收益可不分配。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2年1月13日发布了分红公告，以截止到2012年1月10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向A/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7元，向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2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为12，932，503.80元。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3年1月14日发布公告，以2012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向A/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15元，向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13元。

§５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６审计报告

本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可通过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７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625,437.35	11,572,467.07
结算备付金	2,805,962.93	3,779,641.10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971,722.60	619,646,872.22
其中：股票投资	14,734,500.00	5,143,495.1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86,237,222.60	614,503,377.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74,142.76	7,578,683.84
应收利息	5,261,964.32	6,626,085.0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4,745.74	118,33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18,413,975.70	649,572,08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4,499,695.00	46,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07,498.46	5,809,538.2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9,023.71	381,407.04
应付托管费	36,863.92	108,973.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27,897.95	110,106.54
应付交易费用	28,614.37	61,894.28
应交税费	97,228.60	9,686.60
应付利息	11,740.95	10,981.1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10,357.37	513,097.15
负债合计	116,248,920.33	53,005,684.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9,232,551.57	583,606,585.73
未分配利润	12,932,503.80	12,959,81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65,055.37	596,566,402.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413,975.70	649,572,086.53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189，232，551.57份。其中A/B类基金份额净值1.071元，基金份额总额103，678，096.89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1.065元，基金份额总额85，554，454.68份。

7.2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4,919,066.39	28,197,364.37
1.利息收入	18,146,434.83	23,430,067.3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88,318.81	383,488.57
债券利息收入	17,829,107.31	23,041,931.9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9,008.71	4,646.8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411,187.33	-5,078,869.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03,644.42	-4,143,451.5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4,605,980.77	-1,367,849.7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08,850.98	432,431.5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59,245.19	9,617,186.4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20,689.42	228,980.27
减：二、费用	7,901,353.84	12,650,655.94
1.管理人报酬	2,376,503.61	3,846,864.39
2.托管费	679,001.02	1,099,104.10
3.销售服务费	580,989.87	1,125,664.02
4.交易费用	500,509.13	734,753.56
5.利息支出	3,338,604.42	5,428,379.4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338,604.42	5,428,379.44
6.其他费用	425,745.79	415,890.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17,712.55	15,546,708.4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17,712.55	15,546,708.43

7.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83,606,585.73	12,959,816.40	596,566,402.1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017,712.55	17,017,712.5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94,374,034.16	-14,208,721.63	-408,582,755.7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63,290,747.52	110,134,600.99	3,073,425,348.51
2.基金赎回款	-3,357,664,781.68	-124,343,322.62	-3,482,008,104.3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836,303.52	-2,836,303.5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9,232,551.57	12,932,503.80	202,165,055.3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5,646,143.85	-5,604,272.37	770,041,871.4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546,708.43	15,546,708.4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2,039,558.12	3,017,380.34	-189,022,177.7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26,923,668.12	7,332.01	826,931,000.13
2.基金赎回款	-1,018,963,226.24	3,010,048.33	-1,015,953,177.9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83,606,585.73	12,959,816.40	596,566,402.13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何宝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7.4报表附注

7.4.1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2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①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②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④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3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瑞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丰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4.2关联方报酬

7.4.4.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76,503.61	3,846,864.3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57,662.48	951,723.2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0.7%/当年天数。

7.4.4.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79,001.02	1,099,104.1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0.2%/当年天数。

7.4.4.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A类	B类	C类	合计
博时基金			148,221.63	148,221.63
中国银行			249,766.41	249,766.41
招商证券			518.22	518.22
合计			398,506.26	398,506.2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A类	B类	C类	合计
博时基金	-	-	149,538.57	149,538.57
中国银行	-	-	719,602.63	719,602.63
招商证券	-	-	486.24	486.24
合计	-	-	869,627.44	869,627.44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博时基金，再由博时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X 0.35%/当年天数。

7.4.4.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127,843,802.95	-	-	39,950,000.00	25,543.35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70,949,231.36	-	-	-	548,935,000.00	366,866.43

7.4.4.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4.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4.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3,625,437.35	222,686.53	11,572,467.07	276,918.6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间业利率计息。

7.4.4.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招商证券	110015	石化转债	网下申购中签	41,410	4,141,000.00
招商证券	002540	亚太科技	新股网上申购	500	20,000.00

7.4.4.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期末（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5.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5.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5.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